

2023年度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是全市供销合作社的联合组织，是全国供销社系统的县级市机构，是市政府的直属科级事业单位，属事业单位编制，参照国家公务员制度管理，下设办公室、基层业务股、财务统计股。其主要职责是：

（一）研究制订供销合作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和发展。

（二）对政府授权和有关部门委托经营的商品进行组织、协调管理。

（三）协调有关部门的关系，指导供销合作社的业务活动，引导农民发展商品生产，发展农业产业化。

（四）组织开展对外经济、贸易、技术交流，促进供销合作经济发展。

（五）宣传党中央、国务院、省委和省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指导供销合作社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六）管理直属单位和镇级成员社。

（七）代表全市供销合作社参与全国总社和上级社的各项活动，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社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1、办公室。负责督查市社党组会议和理事会主任办公会议各项决定事项、重要工作部署和市社领导批示的贯彻执行情况；负责市社党组会议、理事会主任办公会议纪要及综合性会议的会务

工作；负责市社机关文秘、保密、机要、档案工作；负责对外新闻宣传、政务社务公开、网络信息更新工作；负责办理外事及因公赴港、澳、台地区工作；负责协调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应急突发性事件处理工作；负责市社机关后勤行政工作；负责贯彻执行市委、市政府有关干部、人事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法规，落实市供销合作联社对人事工作的部署和决定工作；负责市社理事会理事、监事会监事的资格审查及有关换届、选举工作；负责市社机关干部的考核、任免、交流、奖惩工作；负责市社机关工作人员录用、调配工作；负责人事统计、人事档案管理工作；负责直属企业单位领导班子成员考察、任用、奖惩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市社直属企事业单位和主管社团的人事工作；负责市社机关的劳动工资、保险福利及医疗保险等工作，检查协助市社直属单位的劳动工资、保险福利等工作；负责研究制定全市系统教育培训规划，负责本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组织市社机关干部、直属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和全市系统领导干部的培训；负责市社机关及检查监督直属单位的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落实离退休人员待遇；负责市社机关及直属单位安全保卫工作；办理因公出国（境）人员的政审和因私出国（境）人员的审查报批；负责市社机关及直属单位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开展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普法宣传教育；负责市社机关及直属单位党组织和党员管理，维护党员合法权利和权益，检查党员领导干部的双重组织生活，检查督促单位基层党组织开好民主生活会及换届选举工作，办理与直属单位党组织相关的事项，做好发展党员工作；负责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负责做好市社党组民主生活会的各项工作；配

合做好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学习；配合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负责市社机关及直属单位工会、共青团、妇女工作；负责市社机关及直属单位计划生育工作。

2、财务统计股。负责组织贯彻落实国家有关财经政策和法规；负责研究制定供销合作社财务管理制度；负责指导全系统财务管理工作,指导全系统会计核算、会计电算化和会计报表的审核、汇总、上报及财务分析工作；负责全系统社有资产和专项资金管理监督工作；负责监督授权单位社有资产收益及使用管理工作；负责直属单位社有资产的运营、项目投资、重大资源整合、固定资产处置的管理监督及产权纠纷调处工作；负责全市系统统计制度的制定和统计报表的审核、汇总、上报及统计分析工作；负责做好全市系统会计统计应用程序的维护工作；负责市社机关及直属企事业单位信息化建设工作，指导全系统开展信息化建设；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市社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市社机关行政经费预决算编制、核算和管理；负责市社机关内控监督检查。

3、基层业务股。宣传党中央有关农村经济、方针政策，拟定全市供销社系统业务发展规划，组织开展市场调查、预测，拓展经营项目；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发展经营网络，对政府授权和有关单位委托经营的项目进行组织协调管理以及业务范围内的行业协调；贯彻上级“服务三农”有关政策，组织落实本社有关扶贫工作；推进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建设；按照有关政策抓好本系统社有企业改革，参与直属企业投资项目、经济合同的论证和审核；负责本系统安全生产工作。

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共有编制11人，部门领导职数3人，1正2

副；内设机构（股级）领导4人，3正1副；机关工勤职数1人。2023年12月实有编制人数10人，其中副科以上7人（部门领导1正2副），内设机构（股级）3个，股级干部2正，原机关工勤1人，退休人员23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1.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6.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276.7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9.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2.96	本年支出合计	57	532.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532.96	总计	60	532.9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2.96	53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14	16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67	15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70	10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8	3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9	15.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	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	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2	3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2	3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2	1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70	2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76.76	27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76.76	27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01	行政运行	276.20	27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0.56	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04	5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04	5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25	2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79	31.7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2.96	524.92	8.0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14	153.67	7.4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67	153.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70	105.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8	31.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9	15.99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	0.00	7.47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	0.00	7.47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2	36.0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2	36.0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2	12.3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70	23.7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76.76	276.20	0.56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76.76	276.20	0.56	0.00	0.00	0.00
2160201	行政运行	276.20	276.2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0.56	0.00	0.5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04	59.0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04	59.0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25	27.2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79	31.7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1.14	161.1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02	36.0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276.76	276.76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9.04	59.0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2.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32.96	532.9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32.96	总计	64	532.96	532.9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32.96	524.92	8.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14	153.67	7.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67	153.6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70	105.7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8	31.9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9	15.99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	0.00	7.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	0.00	7.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2	36.0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2	36.0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2	12.3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70	23.7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76.76	276.20	0.5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76.76	276.20	0.56
2160201	行政运行	276.20	276.2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0.56	0.00	0.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04	59.0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04	59.0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25	27.2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79	31.7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4.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6
30101	基本工资	57.67	30201	办公费	4.33
30102	津贴补贴	124.3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73.2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98	30206	电费	2.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99	30207	邮电费	1.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9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0	30211	差旅费	0.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95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4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05.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7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8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7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02.07		公用经费合计	22.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8	0.00	1.04	0.00	1.04	0.23	1.28	0.00	1.04	0.00	1.04	0.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总收入532.9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32.9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32.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4.49万元，下降27.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减少0.1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5.78万元，三是卫生健康支出减少3.71万元，四是农林水支出减少167万元，五是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减少23.85万元，六是住房保障支出减少4.05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0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是为农服务专项减少7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总支出532.9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支出532.9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24.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2万元，下降0.6%。主要变动情况：(1)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主要是工资、津贴、养老缴费、社保缴费、退休费等增加减少相抵充影响；(2)公用经费支出增加，原因是正常的经费变动影响。

2. 项目支出8.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1.17万元，下降97.1%。主要变动情况：扶持供销社下属单位改革发展专项扶持资金，2023年省级财政专项扶持资金0万元，比2022年减少167万元；2023年江门级财政专项扶持资金0万元，比2022年减少70万元；2023年鹤山市本级财政专项扶持资金0万元，比2022年减少28万元；8.03万元是供销专项业务支出、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增加减少相抵充导致。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32.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32.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4.49万元，下降27.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减少0.1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5.78万元，三是卫生健康支出减少3.71万元，四是农林水支出减少167万元，五是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减少23.85万元，六是住房保障支出减少4.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0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是为农服务专项减少7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万元，增长基数为0（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32.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2.9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3.4万元，下降9.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16.98万元，二是卫生健康支出减少10.09万元，三是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减少21.26万元，四是住房保障支出减少5.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2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3万元，下降32.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4万元，完成预算1.0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5万元，下降41.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4万元，完成预算1.0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

少0.75万元，下降41.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3万元，完成预算0.2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2万元，增长103.9%。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受疫情等因素影响，人员减少流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相应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4万元，占81.7%；公务接待费支出0.23万元，占18.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公务活动发生的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2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的日常接待任务、相关部门学习交流等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次，接待人数共31人。主要包括上级主管部门、兄弟省市供销社及业务有关单位调研、座谈、来访的公务接待支出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2万元，增长1.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支出增减变动导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6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公务用车。鹤山市供销合作联社的经济性质是集体，根据国家的相关政策和规定，其社有资产属于集体性质，决算报表中的“国有资产”项目均为0或不需要填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2023年专项资金建设项目，当年没有专项扶持资金建设项目。2023年鹤山市

财政专项项目，有0个属于供销惠农服务专项，有2个属于机关事务专项。本部门2023年的整体资金，符合内控规范，严格执行有关管理办法，做到专款专用，流程合符规定，材料真实有效，先审批后支出，账目清晰，在实施过程中得到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9万元，执行数8.03万元，完成预算的42.2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了行政运行支出和设备、办公用品采购、人员经费支付等项目；市供销社党支部组织党员集中学习、讲党课活动、主题党日活动等，还支持离退休党支部过好支部生活，为离退休党支部订购学习材料、支持支部活动、关怀离退休人员的节日慰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